

勐海县曼扫花岗岩石场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主要参数表

评估目的	处置延续变更登记动用资源储量的采矿权出让收益
出让机关	勐海县自然资源局
评估委托人	勐海县自然资源局
评估范围	矿区面积：0.0443km ² ；开采标高：1410~1260m
资源储量合计（核实截止日）	截止2018年9月30日，矿区范围内保有（333）资源量258.63万吨，储量估算基准日（2006年9月30日）至储量核实截止日（2018年9月30日）动用（111b）资源储量58.82万吨。
资源储量合计（储量估算基准日）	截止2006年9月30日矿区范围内参与评估的保有（111b+333）资源储量317.45万吨
评估利用的资源储量	317.45万吨
评估利用可采储量	301.58万吨
生产规模	10.15万吨/年
矿山服务年限	29.71年
评估计算年限	11.51年（本次评估出让年限6.00年，已消耗但尚未处置出让收益的资源储量58.82万吨计算的矿山服务年限为5.51年，本次评估用矿山服务年限合计为11.51年）
产品方案	建筑用花岗岩石料（碎石、毛石和石粉）
采（选、治）技术指标	采矿回采率95.00%
动用评估利用资源储量	122.93万吨
产品销售价格（不含税）	38.48元/吨
评估方法	收入权益法
折现率	8.00%
权益系数	4.00%
评估的出让收益	114.86 万元（已消耗需补充处置出让收益资源储量58.82万吨对应出让收益 55.13 万元+新增资源储量64.11万吨对应出让收益 59.73 万元）
单位评估利用资源储量评估值	约合0.93元/吨
出让收益市场基准价核定结果	89.74 万元
评估基准日	2019年4月30日
评估机构	云南君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
法定代表人	范俊
项目负责人	罗隐富
签字评估师	罗隐富、毛含军